

財團法人建國科技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財團法人建國科技大學民國一〇六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辦理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該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及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

依本會計師實施上述查核之結果所發現之問題及建議事項，已出具管理建議書外，並未發現該校之內部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需改進之情事。

二、會計師查核附表：詳後附表。

SUN RISE CPAs & CO.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11 月 20 日

107 日正(上)審字第 11001 號

受文者：財團法人建國科技大學

副本收受者：教育部

主旨：依本事務所至 貴校實施一〇六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並針對查核期間及事後出具報告期間發現之缺失及尚缺資料提出書面建議，供 貴校參考，列示如下：

項 目 原 作 業 方 式 建 議 事 項

1. 固定資產
- 經核 貴校舊通識中心、新商設系館、土木實習工場、機械系館第 8F、工管系館第 6F、資管系館第 4F、運休系館第 4F 及觀光系館第 3F 等建築物截至 107 年 7 月 31 日尚未辦理所有權登記。
- 擬建議 貴校應按照改善計畫進行辦理，並定期追蹤改善情形，儘速完成所有權登記相關等事宜。

結論：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之規定，就 貴校內部會計控制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依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故本建議書未能對內部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爰就查核過程中所發現之若干缺失，提出改進建議，以供 貴校參考，做為日後改進之遵循。

以上各項若有未盡明瞭之處，敬請隨時與本事務所人員聯絡

會計師：陳枝凌



會計師：曾錦煙



33 Fuhsing N. Rd., 2F, Taipei, Taiwan, 105

Tel: 886-2-27510306 Fax: 886-2-27401817

105 台北市復興北路三十三號二樓

Sun Rise CPAs & Co. is a member of Nexia International, a worl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